

百病診斷門徑

百病診斷門徑目錄

上卷

第一章	診斷學總論	一
第二章	診斷之方法	二
第三章	切診	三
一	脈之生理	三
二	脈之部位	三
三	寸關尺三部定位及分配臟腑	四
四	脈之常變	六
五	脈之稟賦	七
六	脈之陰陽	八
七	脈與胃神根	九
八	脈象主病	一一
	浮脈	一一

沉脈	一二
遲脈	一三
數脈	一三
大脈	一四
細脈	一四
長脈	一五
短脈	一六
虛脈	一六
實脈	一七
洪脈	一八
微脈	一九
滑脈	二〇
瀉脈	二〇
緩脈	二一

第四章 望診

緊脈	二二
弦脈	二三
濡脈	二三
弱脈	二四
芤脈	二五
促脈	二七
結脈	二八
代脈	二九
革脈	三一
牢脈	三一
動脈	三二
伏脈	三二
散脈	三三
疾脈	三四
真臟脈	三四
望診	三五

一望舌苔之綱要	三五
二辨舌之部位及分配臟腑	三八
三辨舌之虛實陰陽	四〇
四辨舌之神氣根地	四一
五辨舌之津液	四二
六舌苔之顏色	四三
白舌苔	四三
黃舌苔	四四
紅舌苔	四五
絳舌苔	四七
紫舌苔	四八
黑舌苔	五〇
灰舌苔	五一
黧醬舌苔	五二
青藍舌苔	五二
望面色	五三

八	望五官	五五
九	望呼吸	五六
一〇	望雜症	五七
第五章 問診		
一	問診法	六〇
二	問寒熱	六一
三	問汗	六三
四	問頭身	六三
五	問二便	六四
六	問飲食	六四
七	問胸	六五
八	問聾	六六
九	問渴	六七
十	問舊病	六七
一一	問經期	六八
一二	問雜項	六九

第六章 問診		
一	聞診總論	七三
第七章 婦科診斷學述要		
一	分寒熱	七五
二	辨虛實	七六
三	審體質	七六
四	察苔脈	七七
五	別經色	七七
六	診妊娠	七八
第八章 兒科診斷學述要		
一	察形色	七九
二	聽聲音	八〇
三	問症候	八一
四	診脈象	八一
五	望虎口	八二
下卷		

診斷學臨床練習法	一
上編 問之部	二
凡一百問	二
下編 答之部	一
凡一百答	二〇

百病診斷門徑

四明胡安邦編

上卷

第一章 診斷學總論

墨子曰。必知疾之所自起焉。能攻之。不知疾之所自起。則弗能攻。診斷學者。卽推究疾病之所起。而爲審證識病以資施治之科學也。診斷之道。不外詢問與診查。詢問者。所以察已往之徵候。而明其病歷。診查者。所以察現在之症狀。而測其傳變。其方法在西國析爲問診、望診、觸診、聽診四類。蓋卽國醫之望、聞、問、切四大法也。望以察其色之潤澤。聞以辨其聲之清濁。問以探其病之歷程。切以診其脈之變化。能合四者。玄機在握。誠可以萬舉而萬當也。或有以國醫之診斷。不恃器械。遂譏爲渺

茫無憑依者。不知診斷之學。本在一心之運用。精密體認。亦在一生之經驗。詳細辨識。若有以器械而盡診斷之能事。則試問用聞聲筒者。非精神專閱歷深者。其能辨別聲浪之疾徐清濁乎。近人梁漱溟氏。因謂世之好物質文明而不顧精神文明者。其結果至機械式而止。未見其能隨機應變。洵至語也。吾國診斷學。零縑斷玉。散見於各家醫書中。少有專書。卽有之。亦側重於切脈望舌。研究斯道者。非苦於無系統。卽嫌其識見之偏。亦有從師數年。以不知診斷而不識病證。無從用藥者。還以叩諸師。其師亦矍然不知所對。惟有含糊其詞而已。師以含糊對其弟子。其弟子亦以含糊對其弟子。國醫診斷學說。不將以含糊而消滅者幾希。切

脈望舌。雖屬於診斷學中。然不能包括診斷學之全部也。國醫有以無診斷專書。而認爲切脈望舌。即可盡診斷之能事者。甚以爲得其一訣。卽知病源者。其變本加厲。惑世欺人。竟有牽線切脈之說。國醫晦暗。其以此歟。自歐風東漸以來。習西醫者。嘗鄙國醫診斷法。爲野蠻未開化時代餘習。且束縛於宗教思想一境。此余所不服也。吾國醫學之消沉。由於國家不重其事。不加以提倡。且迭行摧殘。益以無學術之庸醫。每每濫竽充數。故識者憾之。若自古至今名家之醫說。援引西醫學術參而證之。頗多符合。嘗有彼所謂應割割而不治者。而國醫用一定理法診治之。屢有奇效。安在其必不勝於西醫耶。至於診斷法之完全。國醫實勝於西醫。學者果能博覽羣書。參合錯綜。引證墳典。其能豁然貫通。可無疑也。

第二章 診斷之方法

研究診斷學時。覺多種脈象。多種舌苔。無一定型式。供其引證。猝難領悟。此種境界。實爲任何人所不能免。余謂診斷上之各種脈舌。不過樹其大體。吾人既能略明此脈主何病。此舌主何病後。卽當尋得其系統。如舌胎白膩爲表寒。黃爲化熱。而漸入裏。乾黃爲熱盛於內。乾黑則極熱而津枯。又如舌質淡紅爲正色。正紅爲熱。深紅爲熱深。絳爲熱甚。紫爲熱極。此其一。更須辨其疑似。如脈遲而不流利則爲瀉。中有歇止則爲結。浮大且軟則爲虛。又如脈數而弦急則爲緊。流利則爲滑。中有歇止則爲促。來如豆粒則爲動。來而過極則爲疾。此其二。前者能明。則逐日觀其脈舌。可知病情之傳變輕劇。後者能明。則臨診觀其脈舌。可知病情之隱微顯著。實爲無法中之捷訣也。至於初臨診時。指下渺茫。舌苔變幻。不能確斷病狀。則惟一之方。先事細詢詳問。聆其所言。證以脈舌之象。自然能中

肯榮。故內經曰。三伍合參。以決死生。又曰。能合色脈。可以萬全。非謂得其片段。卽能盡診斷之能事也。如病人言欬嗽。觀其脈浮苔白。則爲風寒。脈數苔黃。則爲燥熱。脈細數而舌質紅。則爲陰虛。脈濡滑而苔厚膩。則爲痰濕。於是疎之清之。養陰溫化。無不攸利。積而久之。熟極生巧。雖不問而能測。梗概。此國醫所以重經驗。以其閱歷深也。

第二章 切診

一 脈之生理

脈者血之府也。血者心所主也。脈之所以搏動。動之所以差別。皆本於血行。卽皆本於心臟。蓋血液周流全身。無時或已。無處不到。其運行本乎心動。其往復出自心臟。謂之血行循環。心臟本體自動。有收縮性與開張性。因其收縮。心房內壓力勝於心室。則三尖瓣二尖瓣之尖端分開。血液卽自心

房擠入於心室。瓣膜卽復其原位。將心房閉鎖。使血液不得逆流。還入於心房。次則心室血液既盈。室內壓力勝於大動脈及肺動脈。則半月瓣開放。血卽流入於大動脈肺動脈中。半月瓣卽復其原位。將動脈口閉鎖。防止血液逆流入心。心臟開張。則中空而受肺靜脈中之血輸入。斯時肺靜脈口之脈瓣膜閉鎖。所以使血不逆流於肺也。其開張與收縮。停勻有序。繼續不息。大動脈幹發自左心室。分支上行者。緣頸項分布於頭部。有頸項動脈。頸動脈外側。又各分支由兩肩而達於兩腕。其下行者。由脊骨至臂分二支。以達於兩脚。各分支漸分漸細。至於毛細管分布於全身。從以上各節。乃知心房之弛張激血運行。血壓增進。遂成脈搏之波動。此波動在大動脈中最強。達動脈末稍。離心臟漸遠。漸次減弱。至頭項兩旁左右兩脚等處。動脈皆有顯著之搏動。乃知以上各處皆有脈診。不

僅左右兩腕地位也。至於脈動之遲數。關係血液流行之快慢。脈搏之軟硬。關係心臟弛張之強弱。脈波之頓挫。關係心臟瓣膜之啓閉。皆可從此得其梗概。

二 脈之部位

內經診脈之所。或爲三部九候。或爲人迎氣口。甚至遍及周身。至張仲景傷寒論。猶以少陰、趺陽、與寸口並重。且以握手不及足。三部不參。譏笑當世醫家。可見自漢以前。察脈之法。皆不僅診之於寸口六部。其獨取寸口。以決五臟六腑死生吉凶之候者。是爲難經一書專家之學。診法之獨取寸口。漢魏以來。久已篤信奉行。蓋寸關尺三部。方寸之間。雖曰肺手太陰經一氣所過。然表裏寒熱。臟腑虛實。無不悉見於三指之下。吾儕得於心而應於手者。鑿鑿有據。絕非人云亦云。隨聲附和者可比。

換言之。吾儕所以獨取寸口者。蓋十二經脈。雖各有起止。各有支別。而實一氣相通。故特借手太陰一經之動脈。以候五臟六腑十二經之餘。或不足。取其便捷耳。無神祕作用也。

三 寸關尺三部定位及分配

臟腑

寸關尺三部診脈之法。腕內廉上側有骨稍高。曰高骨。先以中指按定高骨。是謂之關。前指爲寸部。後指爲尺部。病人長則下指宜疎。病人短則下指宜密。高骨在魚際後一寸。因名曰寸。又自高骨至尺澤。約得一尺。因名曰尺。而高骨部位介乎寸尺之間。故名曰關。是則寸關尺三部之定位也。夫脈只一條血管耳。而以三部分配臟腑。西醫駁詰。自是振振有詞。一似胸腹中臟腑。全露於兩手之掌後者。無一非欺人之談。其知三部之脈。誠不過寸

許地位。其亦知血行脈搏能全體一律乎。籍曰。血行脈搏之勢力。在脈管中固無大小強弱之別。然脈管非平行於肌膚之間。因其脈管之深淺不同。而指下所得之形勢。亦隨之而節節有異。且關上有高骨顯然。其形勢已與在高骨旁之寸口不等。尺部之脈管。較之寸關爲深隱。是以尺部之脈恆形小力弱。十九難謂女子尺脈恆大。實非事理之當然。苟其人而下元相火不猖狂者。決不有尺脈洪大之事。乃後人竟更爲附會。創女人之脈。尺大於寸兩句。且以編入四字脈訣。誤人不少。何不於臨症之時。少少留意。幾曾見有女人之脈。兩尺恆大者耶。夫尺主下焦肝腎之氣。深藏於密。必不暴露於外。正合天然之情勢。此三部脈搏應指所以不同之實在理由也。其臟腑之分配。內經以左寸候心與膻中。左關候肝與膈。右寸候肺與胸中。右關候脾與胃。左右兩尺俱候腎與腹。王叔和以小

腸配左寸心。大腸配右寸肺。命門三焦配寸尺。李瀕湖以大腸配右尺。小腸配左尺。張景岳承之。而以大小腸對易之。王叔和之分配臟腑。大旨與脈要精微論不異。惟增益命門二字。乃內經所未有者。一似五臟之外。另有所謂命門者在。是蓋本於難經左者爲腎。右爲命門之說。夫腎爲水臟。而又含相火於其中。水火二氣。渾融於一臟之中。必不能以左右作鴻溝之界限。難經創命門之說。已是憑空臆造。而叔和附和之。亦以腎與命門爲對待之兩臟。後人遂有左尺診腎水。右尺診命門相火之謬。穿鑿之談。貽人口實。國醫學無長足之進步者。未始非此種邪說有以阻礙之也。須知腎中水火本是一家。診兩尺脈。以形之虛實候水。以勢之盛衰候腎火。卽此足矣。何必畫蛇添足之有。至於臟腑之分配。各持有故。言皆成理。而要以內經爲是。蓋內經大要在前。以候前。後以候後。上竟上者

候上。下竟下者候下。患肺癰者脈寸口弦數。婦人妊子少陰脈動甚。所謂上以候上。下以候下。信而有徵。實一定不易之理也。

四 脈之常變

醫不明脈。固無以治病。而不明真假疑似。又何以別脈。將何從察元氣之虛實。明死生吉凶之機要哉。蓋大實有羸狀。至虛有盛候。此處一差。生死反掌。故持脈之道。先須理會其脈之大綱。又須洞明其常變。緩急。小大。滑濇。又有小大。滑濇。浮沉之說。以上內經定諸脈之綱領也。浮沉。長短。滑濇。此難經之提綱也。浮沉。遲數。滑濇。此仲景定諸脈之大綱也。觀以上諸說。詞雖微異。義實相通。愚謂諸象之定名雖多。不出表裏寒熱虛實六者之辨。如浮爲在表。則散大而芤可類也。沉爲在裏。則細小而伏可類也。遲者爲寒。則滯緩結濇之屬可類也。數

者爲熱。則洪滑疾促之屬可類也。虛者爲不足。則短軟微弱之屬可類也。實者爲有餘。則緊弦動革之屬可類也。此其大要。人所易知。然卽此六者之中。復有懸絕之處。如浮爲表矣。而凡陰虛者。脈必浮而無力。因真陰衰於下。而孤陽浮於上。是浮不可概言表也。可升散乎。沉爲裏矣。而凡表邪乍感之甚者。陰寒束於皮毛。陽氣不能發達。則脈必先沉緊。是沉不可以概言裏。可攻下乎。遲爲寒矣。而溫熱初退。餘熱未清。其脈多遲而滑。是遲不可以概言寒。可溫補脾腎乎。數爲熱矣。而虛癆之候。陰陽俱傷。氣血耗散者。脈必急數。愈數則愈虛。愈虛則愈數。是數不可以概言熱。可寒涼直折乎。微細數乎虛。而痛極壅閉者。脈多伏匿。是伏不可以概言虛。可峻補乎。洪弦類實矣。而真陰失守者。必關格非常。是弦不可概言實。可克伐乎。乃知診法於綱領之中。又別有扼要之處。設不明脈之常變。不

以四診相參。而孟浪從事。未有不殺人於反掌之間者矣。

王漢皋醫存曰。『有是病必有是脈。言病證之常也。乃有昨日脈浮。今日脈沉。上午脈緩。下午脈數。早則脈細。晚則脈洪。或小病而見危脈。或大病而見平脈。或本無病。而今脈竟大異於昔脈。變態不常。頗難盡述。然既有變態。必有變故。惟在用心推究其源流。詳詢其事實。而核對前後所得之脈證。則其變化之由來。及新近之病證。皆可曉然。苟不詳辨其原委。而但據一時之脈證。鮮不誤矣。』有是病。卽有是脈。脈在已病之後而見也。亦有脈在病先。因氣血先動。病證未彰。以是可以已往之脈證。相互合參。據理而可以預知將來必患其病。更有脈象未定。診得今日之脈。可以預知其明日必變何脈。必變何證。此中機括。可得而言者。如今日脈沉。來勢盛而去勢衰。因是可知其脈之將由沉

而出於浮矣。亦因是可知其病機將外出於表矣。如今日脈浮。來勢衰而去勢盛。因是可知其脈將由浮而入於沉矣。亦因是可知其病機將內入於裏矣。又如遲而有力。知將變數。數而少神。知將變遲。明乎脈之常變者。可與語道也。

五 脈之稟賦

凡人稟形氣。各有不同。氣脈流動。亦各隨其性情。故逐脈審察者。一定之矩也。隨機變通者。圓機之士也。夫脈者。氣血之先也。氣血盛。則脈盛。氣血衰。則脈衰。氣血熱。則脈數。氣血寒。則脈遲。氣血微。則脈弱。氣血平。則脈緩。肥盛之人。氣居於表。六脈常帶浮洪。然肌肉過於堅厚。其勢必不能直達於皮膚之上。必重按乃見。瘦小之人。氣斂於中。六脈常帶沉數。然其肌肉本是淺薄。其勢必不沈露於肌膚之表。必浮取而得。性急之人。五至方爲平脈。然

適當其從容無事。亦必舒而徐。性緩之人。四至便作熱論。然偶值倥傯冗忙之際。亦必急而疾矣。北方之人。每見實強。然累世膏粱。體質柔脆之流。未嘗無柔弱之形。南方之人。恆多軟弱。然先天稟厚。習於耐勞之輩。亦必有堅強之象。少壯之脈多大。而稟賦不充者。亦必虛弱。老人之脈多虛。然克享期頤之人。亦必沉實。室女尼姑多濡弱。然苟境遇優遊。襟懷恬憺。脈來亦必冲和。嬰兒體質純陽。脈恆七至。然或骨肉脆賦。稟虛寒。脈來亦必遲緩。又酒後之脈多數。飯後之脈多洪。遠行之脈必疾。飢餒之脈必空。趾高氣揚者。脈多浮。鎮靜沉潛者。脈多沉。肉理堅實者。脈多實。肌肉寬弛者。脈多虛。皮膚綳急者。脈多緊。皮膚寬縱者。脈多緩。蓋一人稟一人之形氣。而形氣又隨時隨地隨境况隨性情而遷移。能見機識竅。敏捷聰明者。方能洞澈此理。神而明之。存乎其人矣。

六 脈之陰陽

素問陰陽別論曰。『所謂陰陽者。去者爲陰。至者爲陽。靜者爲陰。動者爲陽。遲者爲陰。數者爲陽。』此內經分脈之陰陽大略也。夫脈之陰陽也。寸部爲陽。尺部爲陰。浮取爲陽。沉取爲陰。數者爲陽。遲者爲陰。表者爲陽。裏者爲陰。至者爲陽。退者爲陰。故仲景名浮、大、滑、動、數曰陽。沉、弱、澹、弦、遲曰陰也。善乎慈谿柯韻伯氏之言曰。脈有十種。陰陽兩分。卽具五法。浮沉是脈體。大弱是脈勢。滑澹是脈氣。動弦是脈形。遲數是脈息。總是病脈而非平脈也。脈有對看法。有正看法。有平看法。有互看法。有澈底看法。如有浮卽有沉。有大卽有弱。有滑卽有澹。有數卽有遲。合之於病。則浮爲在表。沉爲在裏。大爲有餘。弱爲不足。滑爲血多。澹爲氣少。動爲搏陽。弦爲搏陰。數爲在腑。遲爲在臟。此爲對看法也。如

浮大滑動數。脈氣之有餘者。名陽。當知其中有陽勝陰病之機。沉弱濇弦遲。脈氣之不足名陰。當知其中有陰勝陽病之機。此正看法也。夫陰陽之在天地間也。有餘而往。不足隨之。不足而往。有餘從之。知從知隨。氣可與期。故其始爲浮爲大爲滑爲動爲數。其繼也。反沉反弱反濇反弦反遲者。是陽消陰長之機。其病爲進。其始也。爲沉爲弱爲濇爲弦爲遲。其繼也。微浮微大微滑微動微數者。是陽進陰退之機。其病爲欲愈。此爲反看法也。如浮爲陽而兼大動滑數之陽脈。是爲純陽。必陽盛陰虛之病矣。沉爲陰而兼弱濇弦遲之陰脈。是爲重陰。必陰盛陽虛之病矣。此爲平看法也。如浮而弱。浮而濇。浮而弦。浮而遲者。此陽中有陰。其人陽虛。而陰氣早伏於陽脈中也。將有亡陽之變。當以扶陽爲急務矣。如沉而滑。沉而動。沉而數者。陰中有陽。其人陰虛。而陽邪下陷於陰脈中也。將有陰竭之

患。當以存陰爲深慮矣。此爲互看法也。如浮大滑動數之脈體雖不變。然始爲有力之強陽。終爲無力之微陽。知陽將絕矣。沉弱濇弦遲之脈。雖喜變而爲陰。如忽然暴見浮大滑動數之狀。是陰極似陽。知反照之不长。餘燼之易滅也。是爲徹底看法。更有真陰真陽之看法。所謂陽者。胃腕之陽也。脈有胃氣。是知不死。所謂陰者。真臟之脈也。脈見真臟者死。然邪氣之來也。緊而疾。穀氣之來也。徐而和。此又不得以遲數定陰陽矣。

七 脈與胃神根

經曰。平人之常氣稟於胃。胃者平人之常氣也。人無胃氣曰逆。逆者死。又曰。人以水穀爲本。故人絕水穀則死。脈無胃氣亦死。所稱胃氣者。意思忻忻。難以形容者也。故又曰。脈弱以滑。是有胃氣。命曰易治。脈實以堅。謂之益甚。甲乙經曰。邪氣之來也。

緊而疾。穀氣之來也徐而和。又曰。病甚有胃氣而和者。曰病無他。由上觀之。所稱胃氣者。以脈之和緩言之。非指能食之胃氣也。其病雖甚。而脈有胃氣之柔和。必不發生變故矣。故一切脈中。而有緩和之象。是謂胃氣。今進而試述神。脈無論浮沈遲數。濇滑大小等。凡按之有條理。先後秩然不亂者。皆有神也。夫脈之理至極精微。凡可以筆墨言語傳者。皆迹象也。如形容胃氣之脈曰。不浮不沉。曰不疾不徐。此迹象也。又如形容脈貴有神之神曰。應指有力也。曰來去從容也。此亦迹象也。至於神理。實悠悠揚揚。難以名狀者也。此非歷代醫家之祕而不言。實欲名狀而不可得。乃引而不發。示其意於言語之外。以待心領神會者。自悟其玄微耳。雖然神既不可名狀矣。則清言其意可乎。脈之來也。浩然而見。無怠緩模糊。亦無迫急不安之態。其去也坦然而隱。非渙漫不收。亦無應指即散。不見

其去之形。則即令指下無力。或來去不能從容。而其神固躍然自在也。至於東垣形容滑脈之神曰。替替然如珠之轉。言濇脈之神曰。如雨沾沙。言緊脈之神曰。如切繩。言散脈之神曰。如楊花散漫。惟神不可以言語形容。乃東垣窮於詞說。乃借形似以懸擬。是則愈形容而愈晦矣。然則必於內經傷寒之脈。操之極熟。研之極精。然後靈明自啓。神化能通。所謂能與人以規矩。不能與人以巧也。除此之外。更當注意其有根無根。難經十四難曰。上部無脈。下部有脈。雖困無能爲害。所以然者。人之有尺。譬如樹之有根。枝葉雖枯槁。根本將自生。脈有根本。人有元氣。故知不死。此以尺爲根之義也。脈經曰。諸浮脈無根者。皆死。此以沉爲根之說也。近賢張山雷曰。一沉候爲根。尺部爲根。立說雖似不同。部位亦且絕異。然其理則無二致。總之沉部爲至陰之分。兩尺亦至陰之位。造化陰陽之理。陽生

而陰長。天生而地成。陽以陰爲家。故萬物莫不以至陰爲窟宅。人之有生。所持者此真陰耳。真陰已竭。復何依倚。所以兩尺脈絕。及沉候不應者。斷無可治之病。有之。則暴病猝至。陰陽之氣。偶爾隔絕耳。故凡癆病久病吐血新產。卽卒厥霍亂等急症。都以有根爲貴也。

八 脈象主病

浮脈

〔形象〕浮脈是輕手卽得。非必中沉俱無。但按之稍減耳。

〔主病〕浮脈主表。無力表虛。有力表實。浮緩中風。浮緊傷寒。浮數風熱。浮遲風濕。浮虛傷暑。浮芤失血。浮洪虛熱。浮散勞極。

〔雜論〕浮爲經絡肌表之應。蓋言正氣機轉。有向外抵抗之勢。脈管軟滑。而血液充實。但本脈存

時間性。初病見之者順。久病見之者逆。浮脈所以主表。其理由可得而言者如下。熱病之所謂表者。卽是太陽病也。徵之實驗。太陽病未發熱者。脈則不浮。熱發乃脈浮。蓋人當驟遇寒冷。體溫却行。陰寒束於皮毛。體溫之救濟未起。則身不熱。脈必不浮而沉緊。迨司血行之神經。因感覺肌表寒冷而興奮。神經興奮。則載脈之血管擴張。擴張則脈浮。反射既起。則爲壯熱。故浮必不遲。此其一。肌表既感寒冷。則體溫與血液奔集表層。以爲救濟。是時雖因體溫向外而發熱。而皮膚之感覺寒冷仍在。體溫與血液乃愈益向外向上。以求散放出汗。體溫與血液既向外向上。則載血之脈管自必興奮而隨之向上向外。脈則浮矣。此其二。綜上觀之。浮脈所以主表者。因外感寒冷。體溫與血液奔集表層救濟而致發熱脈浮也。其在延髓發炎者。因迷走神經

受刺激而興奮。其脈則遲。然因神經總匯之區受病。不復能調節血行。故迷走神經興奮。其他筋脈竟不興奮。熱度雖高。病不在表。其脈近乎遲。然而不浮。此外急性肺病及水腫病。末期有見浮脈者。此種浮脈與熱病之浮脈迥然不同。內經澈澈如羹上肥六字。形容最爲入妙。羹上肥者。卽浮在菜湯面上之油也。所以說明此種浮脈已絲毫無力。而無胃氣可言。僅在皮層最外層跳動。輕輕按之。卽已無有。凡見此種脈者。不過三日必死。

沉脈

〔形象〕沉。不浮也。輕取不應。重按乃得。
〔主病〕沉脈主裏。無力裏虛。有力裏實。寸沉胸痛。引脅。關沉中寒痛結。苦滿吞酸。尺沉腰背脚痛。沉遲痛冷。沉數內熱。沉滑痰食。沉瀯氣鬱。沉緩

寒溼。沉緊冷痛。

〔雜論〕沉脈所以主裏。證之病證。患陽明腑證者。其脈沉而實。燥矢結於迴腸。欲下而不得。神經起反射作用而緊張。體溫亦奔集裏層。以爲救濟。蓋本身之自然療能。恆隨病毒所在之處。以最近之出路祛除之。如病毒在上。則吐之。在表則汗之。在裏則下之。吾人既知病毒之重心在於表者。則體工奔集表層。欲祛除病毒從汗而出。以是而致發熱脈浮。則病毒之重心在於裏者。體工當亦奔集裏層。以爲救濟。自必沉脈應之。余曾治在狄思威路鴻運酒樓當役之李某。患陽明腑證。脈沉而至伏。用大承氣湯下之。而脈出。沉脈主裏。可爲定義矣。惟初感表邪。陰寒外束。體溫之救濟未起。脈必先見沉緊。不得以裏症爲惑。又當以麻黃附子細辛湯溫中散寒矣。沉脈雖主裏。然必察其有力無力以辨虛實。